馆陶县王桥乡

2021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根据工作职责和按照省市县委相关文件要求，我单位实施了农村两委干部职务补贴，村党组织活动经费、服务群众专项经费等 22 个项目，共计资金投入 1496.1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1496.13 万元，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实际已使用资金 1496.13 万元，项目已全部完成。

（二）项目绩效目标。 包括总体目标和阶段性目标。

1、总体目标：

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通过实施各项项目，不断提高乡政府的履职力、执行力和公信力，推动各项工作顺利开展进行。

2、阶段性目标：

2021 年通过对 22 个项目的实施，基本上能按计划标准完成各项任务，项目实施过程中，每月对实施的项目进行考核，督促进度及质量。工程方面按合同约定按期完工，及时投入使用，方便服务群众。补贴资金到位后按预定方案及时发放，最大限度保障被补贴人员的权益。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要求规定的工作程序组织绩效自评，为了进一步规范财政

资金管理，强化部门责任意识，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预算法》关于“各级政府、各部门、各单位应当对预算支出情况开展绩效评价”的规定，注重评价质量，分别撰写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确定了评价指标、评价内容，收集整理了相关的评价资料，明确了相关评价人员工作职责。对所有填报的信息数据资料进行了实事求是的核实，对相关资料进行了审查和测评，按照评价标准中的各项指标进行了自查打分，撰写了绩效自评报告。按照财政局的要求，对专项资金绩效自评工作中的各项指标内容进行了分析，并按要求上报财政局。评价指标和得分详见绩效自评表。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项目综合评价结果为优（100 分），其中：执行率得分：10 分，绩效指标得分：90 分。具体详见“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附后）。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该项目程序符合相关要求，资金到位率 100%，预算执行率 100%，该项目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项目支出手续完备。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为保证我单位的项目能够扎实有效实施，项目经费筹集、管理、使用到位，规范收支，专款专用，根据项目实施方案要求，结合自身实际，分别制定相应措施，严格项目实施和经费管理。在实行项目效果管理，坚持“建、管、用”并重原则。科协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执行省市县科协和财政的相关要求，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检查、落实，各项目对经费管理基本做到科学安排、合理配置，严格按照项目的目标任务，明确经费开支范围，有效整合各项资源，避免重复浪费，较好的确保了项目顺利开展、实施收效明显。

六、有关建议

（一）建立和完善科普工作机制，加强领导，明确职责，确保全部各项工作落实到位。

（二）以项目各项活动实施效果为基础，从实际需求出发，重新梳理每一个工作目标及量化要求，科学编制和细化预算，做到预算有目标，执行有细则，控制专项支出，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益。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